

2025年6月3日 星期二

【公司评论】

李京霖

+ 852 2532 1957

Jinglin.li@firstshanghai.com.hk

吕彦辛

+852 2532 1539

Alexandra.lyu@firstshanghai.com.hk

行业 TMT

股价 498 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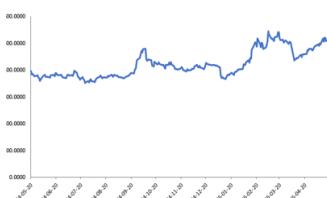
市值 4.63 万亿港元

总股本 91.9 亿

52 周高/低 547 港元/349 港元

每股净资产 123.44 港元

股价表现



腾讯控股 (700.HK): 周报

微信：优化朋友圈生态，上线折叠功能

近日，微信上线朋友圈折叠功能，对短时间内高频发布的营销类内容（如广告、重复文案、促销链接等）自动折叠显示，仅保留首条并提示“余下 x 条”，以优化用户体验，减少信息干扰。此举旨在规范微商营销行为，鼓励真实分享，但部分用户反映正常生活动态也可能被误判折叠。与此同时，微信持续深化电商布局，通过微信小店和推客带货模式推动微商规范化。微信小店为商家提供标准化电商工具，降低开店门槛；推客模式则通过分级运营、佣金激励和技术赋能，帮助商家高效触达用户，同时打击虚假营销。此次折叠功能与推客规则的完善，共同构建了更健康的社交电商生态，既保障用户体验，又为商家提供合规增长路径。

AI：腾讯元宝与腾讯地图实现打通

2025年5月30日，腾讯元宝与腾讯地图实现打通。在元宝中结合腾讯地图丰富的位置信源，用户能够获得更精准的地理信息回答。当用户询问如“附近的咖啡店在哪里？”等问题时，元宝会提供准确的地点信息，且回答中设有可点击的链接，支持直接跳转到腾讯地图和更多第三方地图服务。此外，用户还能在元宝点击地图卡片，跳转至任意地图软件，查看具体位置、周边环境以及交通路线等详细信息。目前，该功能已在腾讯元宝的手机版、网页版全面上线，电脑版也即将支持。这一整合不仅提升了用户获取地理信息的便捷性，也进一步完善了腾讯元宝的生态闭环，为未来智能体布局做好了储备。同时为腾讯地图导入新的流量，结合本地生活市场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回购：腾讯连续 11 个工作日回购 5 亿

2025年6月2日，腾讯发布公告，斥资5.01亿港元回购101.3万股，每股回购价490-498.4港元，这是连续第11个工作日进行回购。腾讯曾在2024年年度管理层会议宣布，2025年继续增强股东回报，预计回购股份规模至少800亿港元。截止6月2日，腾讯2025年已回购265亿港元，进度33%。因H1静默期略长，回购稍微落后于时间进度，预计H2会扩大回购力度。近期因地缘政治、关税反复问题，影响港股及腾讯股价向下波动。腾讯目前商业运营以国内市场为主，且业务多元化，具备一定的抵御地缘政治风险的能力，其持续的回购行为对股价和股东回报具有积极意义，传达管理层信心。

TME：腾讯音乐 12.9 亿人民币入股韩国 SM 娱乐

2025年5月27日，韩国娱乐巨头HYBE宣布，将通过场外大宗交易方式向腾讯音乐娱乐集团(TME)旗下香港法人出售所持全部SM娱乐股份，交易金额约2433亿韩元(约合人民币12.9亿元)。腾讯音乐将以9.38%-9.66%的持股比例成为仅次于Kakao(腾讯持股6%)的第二大股东。腾讯音乐自2019年与SM娱乐达成战略合作以来，已深度参与其音乐内容分销。此次成为第二大股东后，双方可能在数字音乐、虚拟偶像、元宇宙等领域展开更紧密合作。腾讯音乐此举旨在强化全球音乐市场布局，获取SM旗下东方神起、EXO、aespa等顶级IP资源；同时加强在音乐内容方面的优势，同时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实现平台的多元化发展。

披露事项与免责声明

披露事项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第一上海”）编制，仅供机构投资者一般审阅。未经第一上海事先明确书面许可，就本报告之任何材料、内容或印本，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摘录、引用、更改、转移、传输或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本报告所载的数据、工具及材料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票据，或就其作出要约或要约邀请，也不构成投资建议。阁下不可依赖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出任何投资决策。本报告及任何资料、材料及内容并未有考虑到个别的投资者的特定投资目标、财务情况、风险承受能力或任何特别需要。阁下应综合考虑到本身的投资目标、风险评估、财务及税务状况等因素，自行作出本身独立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所载资料及意见来自第一上海认为可靠的来源取得或衍生，但对于本报告所载预测、意见和预期的公平性、准确性、完整性或正确性，并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保证。第一上海或其各自的董事、主管人员、职员、雇员或代理均不对因使用本报告或其内容或与此相关的任何损失而承担任何责任。对于本报告所载信息的准确性、公平性、完整性或正确性，不可作出依赖。

第一上海或其一家或多家关联公司可能或已经，就本报告所载信息、评论或投资策略，发布不一致或得出不同结论的其他报告或观点。信息、意见和估计均按“现况”提供，不提供任何形式的保证，并可随时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第一上海并不是美国一九三四年修订的证券法（「一九三四年证券法」）或其他有关的美国州政府法例下的注册经纪-交易商。此外，第一上海亦不是美国一九四零年修订的投资顾问法（下简称为「投资顾问法」，「投资顾问法」及「一九三四年证券法」一起简称为「有关法例」）或其他有关的美国州政府法例下的注册投资顾问。在没有获得有关法例特别豁免的情况下，任何由第一上海提供的经纪及投资顾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在此档内陈述的内容，皆没有意图提供给美国人。此档及其复印本均不可传送或被带往美国、在美国分发或提供给美国人。

在若干国家或司法管辖区，分发、发行或使用本报告可能会抵触当地法律、规定或其他注册/发牌的规例。本报告不是旨在向该等国家或司法管辖区的任何人或单位分发或由其使用。

©2025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71 号
永安集团大厦 19 楼
电话：(852) 2522-2101
传真：(852) 2810-6789
网址：[Http://www.myStockhk.com](http://www.myStockhk.com)